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怡瑤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3

傳真：(03)3367101

電子信箱：payao5sp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574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5740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
110學年度「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」
國中、小分區增能與宣導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7月1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010162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因應疫情係採線上課程方式辦理，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0年8月6日（星期五）、8月9日（星期一）、8月13日（星期五）及8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時50分至12時為國中場次，下午1時10分至4時40分為國小場次。
 - (二)地點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。
 - (三)對象：各領域教師，每場次上限250人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欲參加研習教師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>)。



aspx) ，開放報名時間自110年7月5日至各場次辦理日前7個工作天止；取消報名時間截止至各場次辦理日前7個工作天。

(五)參加教師由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三、餘未盡事項請詳參實施計畫或逕洽中心承辦人：

(一)國中：蘇逸娟小姐，電話：(02)23620770分機233，電子信箱：yichsu@rcpet.ntnu.edu.tw。

(二)國小：王雅鈴小姐，電話：(02)23620770分機231，電子信箱：sakuracat2469@rcpet.ntnu.edu.tw。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)



裝

訂

線

